

國立政治大學培育中等學校「高級中等學校幼兒保育科」

教師專門科目及學分一覽

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6 日臺教師(二)字 1040163372 號函

政治大學普通高級中等學校「幼兒保育科」專門科目及開課系所一覽表

類別	專門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必備科目	家政學 或生活科學導論	2-4	必備至少 8 學分
	色彩學 或色彩理論與應用	2-3	
	職業倫理 或教保人員專業倫理	2-3	
	行銷學 或行銷管理	2-3	
選備科目	幼兒發展與保育 或幼兒發展與學習 或發展心理學	2~3	選備至少 18 學分
	幼兒教育 或童年研究 或幼兒教保理論與實務研究	2~3	
	幼兒行為觀察 或嬰幼兒行為觀察	2~3	
	教保活動設計 或幼教課程與教學 或幼兒園教材教法與研究	2~3	
	幼兒行為輔導	2	
	幼兒文學	2~3	
	幼兒自然科學與數學 或幼兒自然科學與數概念	2	
	幼兒戲劇 或幼兒戲劇創作	2	
	幼兒音樂與律動	2	
	幼兒遊戲 或嬰幼兒遊戲與玩具	2~3	
	幼兒學習環境與設計 或教育設施規畫研究	2~3	
	幼兒餐點與營養	2	
	幼兒衛生與安全 或兒童安全教育	2	
	兒童健康照顧 或嬰幼兒保健	2~3	

兒童與家庭福利 或早期療育專題 或兒童與家庭福利服務專題	2~3	
幼兒評量 或嬰幼兒發展與學習評量	2~3	
幼兒教保行政 或幼教政策與行政研究	2~3	
家庭教育 或家庭社會學	2~3	
教學媒體設計與應用 或幼兒教具設計與製作	2	
本表應修必備科目 8 學分，選備科目 18 學分，共計至少 26 學分		
<b>說明：</b> <b>105 學年度起應依規定完成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，並經專門科目召集系所及本中心認定其內容符合教育專門知能。</b>		

◎專門課程科目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名稱不得相同或相似，並不得重複採計學分。

**國立政治大學中等學校職業群科  
業界實習時數認證表**

姓名		填表日期	
學號		進入師培學年度	
系級		認證科別	
<b>業界實習記錄</b>			
日期	實習內容說明	時數	實習單位核章
申請人簽章：			
主召系 所審核	審核結果： 合計時數：_____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承辦人：  系所主管：	師培中 心審核  承辦人：  系所主管：
備註	<p>一、依據「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」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，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。</p> <p>二、18 小時之業界實習定義，應包含職業群科專門課程中之參訪學習、體驗、實作、見實、實習等類別。</p> <p>三、師培生進行業界實習，請以項目 1~3 為優先，因故無法參加者得以第 4 項自覓業界實習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依本校各系所實習課程實施辦法申請實習(認證時請檢附該辦法)。</li> <li>2. 選修相關系所實務實習課程(認證時請檢附成績總表)。</li> <li>3. 參加系所公告符合業界實習性質之活動或項目。</li> <li>4. 自覓業界實習。</li> </ol>		